

证券代码：300498
债券代码：123107

证券简称：温氏股份
债券简称：温氏转债

公告编号：2023-43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以书面和电话的形式通知公司全体持有人。会议于 2023 年 4 月 21 日 8:30 在公司总部 21 楼会议室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有 20 名，实际出席会议的持有人有 20 名。会议由公司董事会秘书梅锦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草案）》”）《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规定。经与会持有人认真审议，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的议案》

为保证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持股计划”)的顺利进行,保障各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同意设立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为本次持股计划的日常监督管理机构,对全体持有人负责,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股东权利。

管理委员会由 5 名委员组成,设管理委员会主任 1 名,副主任 2 名,管理委员会委员的任期为本次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表决结果:同意 101.5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本次会议选举覃刚禄、李炜钊、邱俊锋、喻荣、梁苑兴为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委员,任期为本次持股计划的存续期。上述五位管理委员会委员均未在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单位担任职务,且不为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者与前述主体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结果:同意 101.5 万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100%;反对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

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弃权 0 份，占出席持有人会议的持有人所持有表决权份额总数的 0%。

同日，公司召开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覃刚禄为管理委员会主任，选举李炜钊、邱俊锋为管理委员会副主任，任期为本次持股计划的存续期。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与本次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根据《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授权本次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办理本次持股计划的相关事宜，行使下列职权：

1、管理委员会行使以下职权：

- (1) 召集持有人会议；
- (2) 根据持有人会议授权，开立员工持有人计划相关账户；
- (3) 制定并修订员工持股计划管理规则；
- (4) 对员工持股计划进行日常管理；
- (5) 代表全体持有人行使员工持股计划资产所对应的股东权利；
- (6) 制定、执行员工持股计划参与公司非公开发行、配股或发行可转换债券等再融资事宜的具体方案；
- (7) 代表本次持股计划对外签署相关协议、合同；
- (8) 负责员工持股计划的清算和资产分配工作；

(9) 经持有人会议授权的其他职权。

2、管理委员会主任行使下列职权：

- (1) 主持持有人会议和召集、主持管理委员会会议；
- (2) 督促、检查持有人会议、管理委员会决议的执行；
- (3) 管理委员会授予的其他职权。

本授权自公司本次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持股计划终止之日内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第一次持有人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温氏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21日